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WATCH HOLDINGS LIMITED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代號：398)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1,673,846	1,859,457
銷貨成本		<u>(1,137,087)</u>	<u>(1,281,980)</u>
毛利		536,759	577,477
其他收入	4A	13,614	10,074
其他收益及虧損	4B	(1,710)	(4,183)
分銷及銷售開支			
— 租賃之相關開支		(74,553)	(76,031)
— 其他分銷及銷售開支		(154,562)	(172,705)
行政開支		(111,388)	(89,311)
融資成本		(5,867)	(5,14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0,568	7,245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業績		<u>(274)</u>	<u>345</u>

* 僅供識別

	附註	(未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5	212,587	247,763
所得稅開支	6	(61,326)	(80,646)
期內溢利		<u>151,261</u>	<u>167,117</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667)	1,611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08,032)	18,00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之公平值變動		(57)	(81)
贖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債務工具時撥回		18	17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108,738)</u>	<u>19,55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2,523</u></u>	<u><u>186,668</u></u>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1,241	166,615
非控股權益		20	502
		<u>151,261</u>	<u>167,117</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2,617	186,125
非控股權益		(94)	543
		<u>42,523</u>	<u>186,668</u>
每股盈利	8		
— 基本及攤薄		<u>31.03 港仙</u>	<u>34.19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審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9	253,374	244,148
使用權資產	9	388,885	415,289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按金		—	4,477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84,211	83,135
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24,664	26,68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12,769	13,4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502	15,616
遞延稅項資產		4,052	4,248
物業租金按金		28,670	36,835
		<u>810,127</u>	<u>843,872</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467,621	483,625
應收貸款	11	39,814	46,3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222,068	205,09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4,009	7,1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965	5,374
可退回稅項		175	5,38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60,144	1,282,442
		<u>2,101,796</u>	<u>2,035,40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317,948	257,611
合約負債	13	29,230	26,817
應付股息		197,380	13,214
租賃負債		128,618	114,744
應付稅項		44,500	44,975
銀行貸款	14	—	28,708
		<u>717,676</u>	<u>486,069</u>
流動資產淨值		<u>1,384,120</u>	<u>1,549,33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194,247</u>	<u>2,393,206</u>

		(未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5,066	30,373
租賃負債		287,985	326,666
		<u>313,051</u>	<u>357,039</u>
資產淨值		<u>1,881,196</u>	<u>2,036,1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48,736	48,736
儲備		1,831,394	1,986,2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880,130</u>	<u>2,035,007</u>
非控股權益		1,066	1,160
權益總額		<u>1,881,196</u>	<u>2,036,16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撰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撰。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鐘表業務。本集團之收益指銷售鐘表之已收或應收代價。

就資源調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目的向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乃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資料乃按出售貨品之地理市場分析，亦為本集團管理業務營運之組織基準。

具體而言，本集團有四個營運分部，即(a)香港、(b)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c)澳門及(d)台灣。概無首席營運決策者所識別之經營分部已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彙集計算。於去年，台灣業務已終止經營。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台灣之業務並無構成單獨主要經營地區。因此，該經營分部並無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

銷售鐘表(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就銷售鐘表而言，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讓時(即客戶於零售店購買貨品的時間)確認。客戶購買貨品的時間須即時支付交易價格。

所有銷售合約均為期一年或更短時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並無披露相應未履約合約之交易價格。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之分部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 按時點確認		分部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503,779	474,748	42,751	23,510
中國	1,101,462	1,302,116	189,858	246,597
澳門	68,605	82,593	12,923	14,315
台灣	—	—	—	(186)
	<u>1,673,846</u>	<u>1,859,457</u>	<u>245,532</u>	<u>284,236</u>
未分配其他收入			6,349	5,753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962)	(4,334)
未分配企業開支			(47,727)	(45,200)
銀行貸款利息			(899)	(28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0,568	7,245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業績			(274)	345
除稅前溢利			<u>212,587</u>	<u>247,763</u>

分部溢利指在未分配銀行貸款利息、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之業績、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及未分配企業開支之情況下各分部賺取之除稅前溢利。未分配企業開支包括核數師酬金及董事酬金、未在經營分部間分配之本集團總部費用及暫無營業公司之營運開支。此乃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報告之計量方式。

兩個期間之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分部負債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770,421	822,608	395,153	426,618
中國	499,262	466,353	145,316	107,641
澳門	90,730	100,282	71,942	80,345
台灣	—	1	—	50
分部總額	1,360,413	1,389,244	612,411	614,654
未分配	1,551,510	1,490,031	418,316	228,454
綜合總額	<u>2,911,923</u>	<u>2,879,275</u>	<u>1,030,727</u>	<u>843,108</u>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分部資產與按出售貨品市場之位置劃分者相同。

4A.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739	3,620
租金按金利息收入	438	365
政府補助(附註)	1,617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1,610	2,133
其他	5,210	3,956
	<u>13,614</u>	<u>10,074</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1,594,000港元，該補貼主要與香港政府所提供之「保就業」計劃有關，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有關收入。

4B.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應收貸款之公平值變動	917	1,35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確認)撥回淨額	(155)	846
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315)	(6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虧損淨額	(2,673)	(4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虧損淨額	—	(4,292)
贖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虧損	(18)	(1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34	(934)
	<u>(1,710)</u>	<u>(4,183)</u>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20,887	13,74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4,622	61,267
滯銷手錶(撥回)撥備	(22,032)	410
短期租賃款項	920	166
	<u>920</u>	<u>166</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1,643	4,908
中國企業所得稅	48,788	61,585
其他司法權區	2,126	1,784
聯營公司股息收入之預扣稅	2,555	513
附屬公司股息收入之預扣稅	11,521	6,893
	<hr/>	<hr/>
	66,633	75,683
遞延稅項支出	(5,307)	4,963
	<hr/>	<hr/>
	61,326	80,646
	<hr/> <hr/>	<hr/> <hr/>

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 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之首 2,000,000 港元應課稅溢利按 8.25% 之稅率繳納稅項，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 16.5% 之稅率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抵銷結轉的稅項虧損後（如有），於兩個期間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 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主要為澳門特區所得補充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2% 計算。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宣派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派發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支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0.0港仙，合共48,73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每股12.0港仙，合共58,483,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每股30.5港仙，合共148,64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每股27.0港仙，合共131,587,000港元)。金額其後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董事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7.8港仙，合共38,0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每股8.6港仙，合共41,913,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特別股息每股23.5港仙，合共114,529,000元(二零二一年：每股25.8港仙，合共125,738,000港元)。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51,241	166,615
	487,358,224	487,358,224
	487,358,224	487,358,224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概無未償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每股攤薄盈利。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包括本公司購股權之影響，原因是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

9.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支出32,44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275,000港元)以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作其營運用途。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撤銷賬面值為315,000港元之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95,000港元)，產生撤銷虧損31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95,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店舖及辦公室物業用途訂立若干租賃期為一至三年之新租賃協議及租賃重續協議(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至三年)。本集團須支付固定付款。於租賃開始後，本集團確認添置使用權資產15,17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154,000港元)及租賃負債14,97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154,000港元)，其構成非現金交易。此外，若干租約已透過修改而延長，而本集團於修改生效日期已確認增加使用權資產27,54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51,883,000港元)及租賃負債27,54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51,883,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間零售店之出租人以兩個月減租50%(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向本集團提供租金減免。本集團選擇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之權宜方法。租賃付款變動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一般規定進行評估，並入賬為租賃修改。相關租金減免導致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賬面值由於租金減免導致的經修訂租賃付款及於修訂日期釐定之經修訂增量借款利率減少的綜合影響而減少34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存貨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手錶	453,607	465,647
配件及部件	14,014	17,978
	<u>467,621</u>	<u>483,625</u>

11.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貸款	—	46,3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應收貸款	39,814	—
	39,814	46,319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92,475	182,436
減：信貸虧損撥備	(2,976)	(2,821)
	189,499	179,615
物業租金及其他按金	23,935	14,401
出售應收貸款之應收賬款	—	4,975
向供應商墊款	1,324	1,886
其他	7,310	4,220
	222,068	205,097

本集團對其百貨公司零售銷售實行不超過30日之一般信貸政策。零售銷售主要以現金進行。以下為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0至30日	160,488	165,998
31至60日	16,880	9,047
61至90日	7,501	3
90日以上	4,630	4,567
	189,499	179,615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69,137	35,278
應付工資及福利	166,734	123,236
應付佣金	22,373	32,672
應付翻新工程賬款	1,896	2,525
應付中國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25,475	26,806
應付物業租金	13,518	9,652
其他	18,815	27,442
	<u>317,948</u>	<u>257,611</u>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0至60日	66,386	34,587
61至90日	52	48
90日以上	2,699	643
	<u>69,137</u>	<u>35,278</u>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銷售手錶之合約負債	<u>29,230</u>	<u>26,817</u>

合約負債指銷售鐘表之預收款項，其產生合約負債直至確認收益為止。

14. 銀行貸款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取得一筆約為28,708,000港元(或相等於5,000,000澳元)之銀行貸款(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該筆貸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償還銀行貸款28,70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67,000港元)。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487,358,224	48,736

1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為本公司之合資格董事、僱員、顧問、客戶、供應商或諮詢人或本公司持有權益之公司或該公司之附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i) 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起開始十年期間內有效。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32,300,000份購股權獲授出，而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23,000,000份購股權獲授出。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直至終止僱用或行使期為止。所有購股權於授出當日即時歸屬。於該等日期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分別為44,855,000港元及48,698,000港元。緊接授出當日前之收市價分別為3.95港元及4.38港元。

特定購股權類別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可行使期間	原有每股 行使價	經調整 每股行使價
二零一一年 四月六日	32,300,000 (附註a)	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五日	4.13 港元	3.44 港元 (附註a)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九日	23,00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4.80 港元	不適用

附註a：未行使購股權項下之股份數目及行使價已按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每持有五股普通股獲派一股新普通股之基準於派送紅股後作出調整。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僱員及顧問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授出之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截至		於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內 已屆滿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董事	11,520,000	(11,520,000)	—
其他僱員	14,400,000	(14,400,000)	—
顧問 (附註b)	2,640,000	(2,640,000)	—
總計	28,560,000	(28,560,000)	—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授出之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於二零二一年	截至	於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一日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內 已屆滿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其他僱員	18,000,000	(18,000,000)	—
顧問 (附註 b)	5,000,000	(5,000,000)	—
總計	23,000,000	(23,000,000)	—

附註 b : 購股權乃授予顧問，作為其為本集團發掘投資機會所提供服務之回報。

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屆滿。儘管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已經屆滿，參與者仍可於購股權行使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獲行使。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有未行使購股權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已屆滿。

(ii)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於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日生效之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已獲採納。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日為止。

自其生效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日起，分別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行使或失效，而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亦無未行使購股權。

(iii) 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本公司已採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具有效力及生效，期限為10年。

根據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執行人員、高級人員或董事均合資格參與該計劃。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及宗旨為嘉許及激勵若干合資格人士所作之貢獻，為彼等提供激勵，以留聘彼等，繼續支持本集團的經營及發展以及幫助本集團吸引及招聘合適人士作為新僱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營運及發展，並於實現本集團長遠業務目標時向合資格人士提供直接經濟利益。董事會不得進一步作出獎勵，以致：(i)董事會根據該計劃獎勵之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0%；或(ii)公眾股東持有之股份數目低於上市規則規定之最低百分比。每名選定人士根據該計劃可獲授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

有關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股份獎勵自採納日期起根據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就上述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按照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之公平值架構層級(第1至3級)之資料。

- 第1級公平值計量乃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所產生者(未經調整);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包括在第1級內可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產生)觀察所得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報價除外)所產生者;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包括並非根據觀察所得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非觀察所得輸入值)之估值技術所產生者。

	公平值於		公平值 架構	估值技巧及 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金融資產				
(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 非上市投資	12,769	13,436	第3級	市場法(附註1)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於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	4,009	7,158	第1級	活躍市場所報之買入價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 上市投資、於香港及海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7,965	5,374	第1級	活躍市場所報之買入價
(iv)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13,502	15,616	第2級	作為經紀之金融機構提供之市場報價(附註2)
(v)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應收貸款	39,814	—	第2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合約利率估計，並按反映對手方之信貸風險的比率貼現得出。

附註：

- (1) 該等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市場法釐定，管理層認為，由於影響被認為屬微不足道，故並無作出敏感度分析。
- (2) 作為經紀之金融機構提供之市場報價指基於相關投資於活躍市場之可觀察報價釐定之各基金公平值。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第3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其後按第3級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該等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虧損66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收益1,611,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為12,76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3,436,000港元)。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補償

主要管理層人員為本公司之董事。期內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44,300	44,200
離職後福利	490	530
	<u>44,790</u>	<u>44,730</u>

董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就聯營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向銀行發出財務擔保

本集團及本公司聯營公司之其他股東就聯營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共同及個別向若干銀行發出財務擔保。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倘被要求全數代還該等擔保，則可能須予支付之總額為新台幣150,000,000元(相等於37,12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新台幣150,000,000元(相等於41,625,000港元))，已獲該等聯營公司全數動用。本集團認為財務擔保合約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在初次確認時為零，且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虧損撥備屬微不足道。

19.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已訂約但未撥備之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相關資本開支	4,740	10,280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向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7.8港仙(二零二一年：8.6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3.5港仙(二零二一年：25.8港仙)，合共152,5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67,651,000港元)。股息單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如欲合資格獲取上述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業績

本人謹代表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2019年冠狀病毒病疫情加上供應鏈中斷對宏觀經濟帶來挑戰。面對著2019年冠狀病毒病自本年度三月起捲土重來，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推出更嚴格的措施，中國內地城市進入封城狀態，導致本集團部分店舖亦須暫時關閉。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按年(「按年」)減少10.0%至1,674,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859,000,000港元)，主要由於封城政策及限制使業務遭受干預，導致中國內地市場之收益減少所致。隨著收益減少，毛利減少6.9%至537,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77,000,000港元)，毛利率則上升1.1個百分點至32.1%(二零二一年：31.0%)，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減少9.6%至151,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67,0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經營44個零售點(包括聯營零售店)及分別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各自經營1間網上商店，零售點按地區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香港	12
澳門	1
中國內地	29
台灣	2
	<hr/>
總計	44
	<hr/> <hr/>

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中國於第二季度及第三季度之國內生產總值分別錄得按年增長0.4%及3.9%，增速較去年同期有所放緩(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按年增長7.9%，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按年增長4.9%)。經濟增長放慢主要由於廣泛實施封城以及市場情緒疲弱所致。黃金、銀及珠寶首飾之銷售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到九月錄得按年下跌0.8%。根據瑞士鐘表工業聯合會FH，本期間出口到中國之瑞士鐘錶按年減少13.7%至1,267,300,000瑞士法郎，顯示瑞士對購買奢侈手錶持保守狀態。鑑於經濟條件加上上述之業務暫停，本集團來自中國內地業務之收益減少15.4%至1,101,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302,000,000港元)。

在香港，2019年冠狀病毒病疫情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開始受控，但是在市場不確定性籠罩底下，市場情緒依舊維持審慎，本年首九個月之零售銷售總額按年減少1.3%。然而，珠寶、手錶、鐘錶及貴重禮品之銷售於同期錄得0.2%微增。儘管受到市場情緒不穩所影響，本集團之香港業務仍然優於市場，本期間收益增加6.1%至504,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75,000,000港元)。

為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本集團已實施嚴格之成本控制，尤其在租金方面。本集團會定期對所有零售店進行恆常內部評估，並關閉租金高昂但表現未如理想之店鋪。於本期間，本集團租賃之相關開支總額微升 5.3% 至 80,000,000 港元，佔整體營運開支 23.1% (二零二一年：22.2%)。增加主要由於租金率相對較高之零售店續租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店鋪業績，並不時檢討租賃合約，以改善利潤表現。

本集團亦已實施嚴格存貨控制措施，以確保穩定現金流量及穩健財務狀況。措施包括密切監察高價產品之存貨水平，並在現有存貨消耗到預先釐定之水平時才進行庫存採購。有賴全體員工齊心協力，本集團之整體存貨水平成功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 484,000,000 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 468,000,000 港元，跌幅為 3.3%。此外，本集團將提升其品牌組合，以繼續鞏固整體銷售業績並緊貼市場趨勢。

前景

展望未來，隨著供應鏈面臨前所未有之挑戰、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變化以及利率增加帶來不確定性，我們認為消費者在消費時將變得更為保守，尤其是在購買高端奢侈貨品方面。因此，本集團預計，業務將在未來期間承受一定壓力。本集團作為區內最大鐘錶零售商之一，將繼續通過密切監察市場情況採取審慎的業務策略，與所有利益相關者保持恆常溝通的同時探索潛在業務機遇。本集團亦會繼續檢討成本控制、市場及存貨管理方面之策略，以加強業務表現。

我們謹代表本集團感謝客戶、供應商、員工、及股東多年來之貢獻、忠誠及支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達1,881,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2,036,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1,384,000,000港元，包括1,360,000,000港元之銀行及現金結餘，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則分別為1,549,000,000港元及1,282,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銀行貸款(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9,000,000港元)，而負債資產比率(定義為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則為零(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0.014倍)。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並具備充裕資金及未動用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買賣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員工及僱傭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台灣共僱有約591名僱員，其中約63%為中國內地員工。

本集團參考僱員之職位性質、經驗及表現決定所提供之薪酬待遇，當中包括底薪、佣金、年終獎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並每年根據本集團之績效評估報告系統重新調整。

本集團投放大量資源以提供僱員培訓課程，藉以提升為客戶提供之服務。管理團隊利用獨立顧問公司所進行之「神秘顧客計劃」結果，設計針對個別店舖或員工之培訓課程。

本集團亦已為高級行政人員發展一系列培訓計劃，其主題多元化，包括領導能力、個人發展及效率、工作及團隊管理。該等計劃讓本集團之高級行政人員改善其管理能力，並有助為本集團帶來創新意念。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讓本集團提供有價值之誘因以吸引及保留高質素人員及其他人士，提高本公司股份之價值。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制定良好之管治常規及程序。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第2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列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1. 根據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於本公司前主席楊明標博士辭世後，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起，有關職位已由楊衍傑先生擔任，因董事會認為，彼為擁有所需經驗以領導董事會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運作之最適合人選。
2. 守則條文F.1.1與股息政策披露有關。本公司並無股息政策，而董事會將於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現行市況、本集團經營業績、業務計劃及前景、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需求，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後，方決定宣派／建議派付任何未來股息。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各董事作出查詢，並獲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予以更新。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登載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orientalwatch.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之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衍傑先生(主席)、楊敏儀女士及林慶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秀恒博士、蔡文洲先生及孫大豪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衍傑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